

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
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说明

实施单位：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 1、概述 1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 3.2 公示方式 3
 - 3.3 查阅情况 5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7
-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 6、报批前公开情况 9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9
 - 6.2 公开方式 9
- 7、其他 11
- 8、诚信承诺 12

1、概述

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建成“建设单位”)拟投资 111013.79 万元在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长春北湖精细化工新材料产业示范园现有厂区建设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在现有厂区预留空地位置,新建 1 座甲类库房 5;取消现有多功能联合厂房,在现有多功能联合厂房位置新建 1 座 105 综合库;取消现有危险废物贮存库,在现有危险废物贮存库位置新建 1 座危化品库和 1 座危险废物贮存库,并配套相关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利用现有甲类车间 1 闲置区域建设 3 条 PR 材料生产线、4 条封装材料生产线、10 条有机材料生产线,年新增封装材料 100 吨、有机材料 10 吨、PR 材料 200 吨,依托厂区部分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

本项目产品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属于“三十六项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 中的电子化工材料制造”,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令)中相关要求,本项目位于化工园区内,第一次公示省略。2025 年 8 月 15 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主要内容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https://www.eiacloud.com/gs/list/1>)上进行第二次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建设单位与环评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限为 2025 年 8 月 15 日至 2025 年 8 月 22 日,公示有效期为 5 个工作日。期间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及 2025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税务报》进行两次公示,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环评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均没有收到单位、群众质疑、反对本工程建设的相关意见。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三十一条中，“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本项目位于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长春北湖精细化工新材料产业示范园，且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故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可进行省略。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一、公示内容：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aZVPNY7mCq16v8HYWw4Tgg?pwd=jp1g> 提取码: jp1g,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①建设单位：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431-85865548 ②环评单位：吉林省恒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644982084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厂区周围居民、企事业单位、政府机关、学校、医院等敏感目标。

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aZVPNY7mCq16v8HYWw4Tgg?pwd=jp1g> 提取码: jp1g,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来电、来信方式对本项目向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进行咨询。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5 日-2025 年 8 月 22 日。

二、公示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令）中第三十一条相关要求，本项目第二次公示日期为 5 个工作日。

故本项目公示时限为 2025 年 8 月 15 日至 2025 年 8 月 22 日，公示有效期为 5 个工作日。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首先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8 月 15 日至 2025 年 8 月 22 日

公示网址：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aZVPNY7mCq16v8HYWw4Tgg?pwd=jp1g>

提取码：jp1g

网页截图见图 3-1，公众意见表内容见图 3-2。



图 3-1 网页截图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吉林奥来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保护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房产、建设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众意见)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居委会) 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写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表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 3-2 公众意见表

3.2.2 报纸

本项目网络公示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

《中国税务报》是当地易于接触的报纸，我公司选取《中国税务报》进行环评信息公示，载体选取符合相关要求。

2025 年 8 月 15 日、2025 年 8 月 18 日，我公司在《中国税务报》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具体公示情况见图 3-3。



图 3-3 报纸公示

3.2.3 张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三十一条中，“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

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三）免予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位于长春北湖精细化工新材料产业示范园内，且该园区已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故项目可省略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我公司于公司所在地、环评单位所在地分别提供纸质的《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供公众查阅。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往上述两处场所查阅《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其它方式进行公众参与，本次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因此不需要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因此没有公众意见需要进行处理。

6、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5 年 9 月 16 日，我公司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上对《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全文、《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所公示的内容不涉及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八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相关信息应当依法公开，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依法不得公开”的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2025 年 9 月 16 日，我公司于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上对本项目全本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全文、《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y7_0LE4MsEPmHgL269JgeQ?pwd=2cn9

提取码: 2cn9

具体公示情况见图 6-1。



图 6-1 报批前公示

6.2.2 其他

本项目报批前，除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外，未选择其他公示途径。

7、其他

目前，我公司存档了《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以备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查询。

8、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

